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本市103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教師優良教學示例計畫」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5/3/20 10:16:23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市大成國民中學104年3月5日成國教字第10400013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送件時間：104年6月22日至30日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 送件地點：本市大成國民中學教務處（33465桃園市八德區忠勇街12號，陳莉雯老師收）
- 四、 本案獎勵辦法：
 - (一) 各校教學活動光碟送審件數至少1件，所送資料不符者，不列入計算送件數。
 - 1、 送件數2-4件且獲獎率達50%者，每校核予2人嘉獎1次。
 - 2、 送件數5-8件且獲獎率達50%者，每校核予4人嘉獎1次。
 - 3、 送件數9件(含)以上且獲獎率達50%者，每校核予6人嘉獎1次。
 - (二) 送件作品經審查榮獲特優、優等之教師(含小組)，每人核予嘉獎1次；榮獲佳作之教師(含小組)，每人核予獎狀1張。榮獲特優之教師，採計著作分數0.1分，發給禮券5,000，由二人以上合作者，著作分數給分與禮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。
- 五、 本案聯絡人：大成國中，陳莉雯老師，0928-735357